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
的独立意见

根据《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在认真审阅相关材料的基础上，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2018 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也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存放或使用的情形。《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3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

二、关于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对外担保及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发表如下意见：

（一）担保情况

1、2018年上半年审批和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情况

（1）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和 2018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海化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申请 12,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12,000 万元；同意公司为乌海化工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申请 7,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7,000 万元；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谷矿业”）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市分行申请 15,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18,000 万元；同意公司为中谷矿业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申请 20,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20,000 万元；同意公司为乌海化工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租赁”）开展的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融资租赁交易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租金及租赁手续费等，担保金额不超过 18,000 万元；同意公司为中谷矿业与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租赁”）开展的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融资租赁交易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租金及租赁手续费等，担保金额不超过 16,400 万元。

实际发生情况：

2018 年 2 月 1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该行与中谷矿业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至 2019 年 1 月 28 日期间发生的不超过 20,000 万元债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

2018年2月8日，公司与中广核租赁签署《保证合同》，公司为中广核租赁与中谷矿业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债权提供担保，保证金额为16,391.69万元，保证期间为自《融资租赁合同》（期限3年）生效之日起至被担保的主债权诉讼时效届满之日止。

2018年3月23日，公司与远东租赁签署两份《保证合同》，公司分别为远东租赁与乌海化工签署的两份《售后回租赁合同》项下的债权提供担保，保证金额分别为9,179万元、5,586.83万元，保证期间为自保证合同签署之日始至租赁合同（期限3年）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的期间。

截至本独立意见出具之日，上述其他担保事项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合同。

(2) 审批情况：

公司于2018年2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和2018年2月28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参股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乌海化工以其持有的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蒙华海电”）49%股权为蒙华海电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以下简称“建行乌海分行”）申请5.7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质押担保，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6亿元。。

实际发生情况：

2018年3月2日，乌海化工与建行乌海分行签署《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公司以其持有的蒙华海电49%股权为蒙华海电向建行乌海分行申请5.7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质押担保，担保金额6亿元，担保期限1年。

(3) 审批情况：

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18年4月23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乌海化工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申请30,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36,000万元；同意公司为乌海化工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海南支行申请21,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

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25,200 万元；同意公司为乌海化工向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乌珠幕支行申请 30,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30,000 万元；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西部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环保”）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5,000 万元；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材科技”）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生态科技新城支行申请 4,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4,000 万元；同意乌海化工为中谷矿业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申请 20,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20,000 万元；同意公司为乌海化工与横琴金投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的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融资租赁交易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租金及租赁手续费等，担保金额不超过 18,000 万元；同意公司为中谷矿业与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的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融资租赁交易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租金及租赁手续费等，担保金额不超过 10,968 万元。

实际发生情况：

截至本独立意见出具之日，上述担保事项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合同。

（4）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和 2018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乌海化工向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 30,000 万元信托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30,000 万元。

实际发生情况：

截至本独立意见出具之日，上述担保事项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合同。

（5）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和 2018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乌海化工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呼和浩特分行申请综合人民币授信额度 20,000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20,000 万元。

实际发生情况：

截至本独立意见出具之日，上述担保事项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合同。

(6) 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次会议和 2018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乌海化工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申请综合人民币授信额度 30,000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30,000 万元；同意公司为乌海化工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 10,000 万元的融资租赁交易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租金及租赁手续费等，担保金额约 11,353.27 万元。

实际发生情况：

截至本独立意见出具之日，上述担保事项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合同。

(7) 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和 2018 年 8 月 6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乌海化工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人民币授信额度 13,000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13,000 万元；同意公司为中谷矿业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市分行申请综合人民币授信额度 20,000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20,000 万元。

实际发生情况：

截至本独立意见出具之日，上述担保事项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合同。

(8) 其他 2018 年上半年发生的担保事项

2017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生态科技新城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实际生效日期为 2018 年 1 月 1 日），公司为该行与金材科技签署的《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4,000 万元，担

保期限 1 年。该笔担保已经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 2017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7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署《保证合同》，公司为西部环保自 2018 年 1 月 19 日起向该银行申请的 3,600 万元综合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该笔担保已经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和 2017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8 年 2 月 6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署《保证合同》，公司为中谷矿业向该银行申请的 10,000 万元综合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该笔担保已经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蒙华海电	2018年02月13日	60,000	2018年03月02日	60,000	股权质押担保（乌海化工以其持有蒙华海电49%股权为蒙华海电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1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6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6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6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60,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	实际担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是否为关

	日期		日)	金额			完毕	联方担保
中谷矿业	2016年01月19日	34,100	2016年03月21日	21,848.03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融资租赁合 同,期限3年)生效之日 起,至被担保的主债权诉 讼时效届满之日止	否	否
中谷矿业	2016年01月19日	34,100	2016年06月29日	10,911.26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融资租赁合 同,期限3年)生效之日 起,至被担保的主债权诉 讼时效届满之日止	否	否
乌海化工	2016年06月13日	11,700	2016年06月16日	11,7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是	否
乌海化工	2016年07月22日	46,650.92	2016年09月09日	28,171.17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融资租赁合 同,期限4年)生效之日 起,至被担保的主债权诉 讼时效届满之日止。	否	否
西部环保	2016年09月30日	5,000	2016年10月24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主债务(2年期)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否
鸿达兴业(乌海 化工、金材科技 为母公司鸿达兴 业担保)			2017年06月10日	1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中谷矿业	2016年09月21日	20,000	2017年01月02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金材科技	2016年04月26日	4,000	2017年01月13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乌海化工	2017年02月07日	17,626.43	2017年03月17日	5,851.52	连带责任保证	自保证合同签署之日始 至租赁合同(期限3年) 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 之日起满两年的期间	否	否
乌海化工	2017年02月07日	17,626.43	2017年03月17日	11,774.91	连带责任保证	自保证合同签署之日始 至租赁合同(期限3年) 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 之日起满两年的期间	否	否
中谷矿业	2017年03月01日	30,000	2017年03月31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始 至融资租赁合同(期限4 年)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 之日起满两年时止。	否	否
中谷矿业	2017年03月01日	30,000	2017年03月31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始 至融资租赁合同(期限4	否	否

						年)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时止。		
乌海化工	2017年02月07日	7,000	2017年05月05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乌海化工	2017年03月01日	12,000	2017年05月25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中谷矿业	2017年06月16日	8,516	2017年06月26日	4,369.74	连带责任保证	自保证合同签署之日起至租赁合同(期限3年)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的期间。	否	否
中谷矿业	2017年06月16日	8,516	2017年06月26日	3,433.37	连带责任保证	自保证合同签署之日起至租赁合同(期限3年)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的期间。	否	否
中谷矿业	2017年06月09日	16,956.25	2017年07月15日	7,665.8	连带责任保证	自保证合同签署之日起至租赁合同(期限2年)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乌海化工	2017年06月09日	12,840	2017年07月18日	12,84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乌海化工	2017年06月09日	21,700	2017年07月18日	21,7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乌海化工	2017年03月01日	27,600	2017年08月23日	25,2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中谷矿业	2017年03月01日	18,000	2017年08月23日	17,85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乌海化工	2017年06月09日	31,827	2017年08月28日	31,827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乌海化工	2017年03月01日	36,000	2017年10月11日	36,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鸿达兴业(金材科技为母公司鸿达兴业担保)			2017年11月23日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后满两年止	否	否
金材科技	2017年04月01日	4,000	2018年01月01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西部环保	2017年03月01日	12,000	2018年01月19日	3,6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中谷矿业	2017年12月30日	20,000	2018年01月29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中谷矿业	2017年08月	10,000	2018年02月	10,000	连带责任保	1年	否	否

	22日		06日		证			
中谷矿业	2017年12月30日	16,400	2018年02月08日	16,391.69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被担保的主债权（期限3年）诉讼时效届满之日止。	否	否
乌海化工	2017年12月30日	18,000	2018年03月23日	9,179.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保证合同签署之日起至租赁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期限3年）届满之日起满两年的期间	否	否
乌海化工	2017年12月30日	18,000	2018年03月23日	5,586.83	连带责任保证	自保证合同签署之日起至租赁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期限3年）届满之日起满两年的期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354,92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68,757.5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234,880.0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28,500.3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谷矿业（乌海化工于2012年12月为中谷矿业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2012年12月27日	4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2020年12月11日）后两年止	否	否
中谷矿业	2014年12月30日	180,000	2015年01月09日	18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2022年12月26日）	否	否
中谷矿业	2015年09月23日	20,000	2015年08月01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署之日起至中谷矿业在该主合同（至2020年12月31日前中谷矿业与中国建设银行乌海分行签署的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等）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止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			2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				0

额度合计 (C1)		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26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245,0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434,921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28,757.5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559,880.03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633,500.32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6.9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633,500.3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337,183.7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970,684.04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根据规定, 上述子公司为母公司担保事项无需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因此也未计入合计数)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3、期后担保事项

(1) 2018年7月1日至今已履行完毕的担保情况

单位: 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公告日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乌海化工	2017年06月09日	21,700	2017年07月18日	21,7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2) 2018年7月1日至今已签署担保合同的担保事项

无。

4、结论

公司建立了《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就对外担保事项的决策权限、审核程序、日常管理和持续风险控制等进行了详细规定。上述对外担保已按照《公司

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其他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2018年6月30日及本意见出具之日，除全资子公司乌海化工以其持有蒙华海电49%股权为蒙华海电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质押担保外，公司其他对外担保余额均为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被担保方经营情况良好，销售渠道稳定安全，货款回收有保障，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内。

截至本意见出具之日，除上述担保事项外，公司及子公司没有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其他任何法人单位、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公司没有逾期担保事项。目前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上述担保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诺担保责任。

（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1、经营性资金往来

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及子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因生产经营需要，子公司拟与相关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其中，乌海化工、中谷矿业、西部环保拟分别向关联方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采购原材料煤炭；乌海化工、中谷矿业拟分别向关联方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盐湖镁钾”）采购原材料原盐；乌海化工拟向关联方蒙华海电采购蒸汽；西部环保拟向关联方内蒙古盐湖镁钾采购硫酸镁；金材科技拟向内蒙古盐湖镁钾采购阻燃剂；西部环保拟向蒙华海电采购脱硫石膏；乌海化工、中谷矿业、内蒙古中科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装备”）拟分别接受乌海市海外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外建筑”）建筑劳务服务；公司、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塑交所”）、广州圆进出口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圆进出口”）、广州万商贷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商贷”）拟分别向关联方广东兴业国际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国际”）

租赁办公、经营场地和仓库；中科装备拟向内蒙古盐湖镁钾提供施工服务；塑交所拟向内蒙古盐湖镁钾提供货物运输服务；金材科技拟向兴业国际销售 PVC 建材产品；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达茂稀土”）拟向关联方包头市盐湖镁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盐湖镁钾”）出租场地；金材科技拟向内蒙古盐湖镁钾销售 PVC 生态屋及环保材料；乌海化工拟向内蒙古盐湖镁钾销售液碱；乌海化工拟向内蒙古盐湖镁钾销售电石渣；西部环保拟向蒙华海电销售脱硫剂；西部环保杭锦旗土壤改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锦旗土壤改良公司”）、西部环保乌海市土壤改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海市土壤改良公司”）拟向关联方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达兴业集团”）销售食品；中谷矿业拟向蒙华海电销售高纯盐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公司（含子公司）实际发生如下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公司/子公司	关联交易对方	2018 年度预计金额	2018 年 1-6 月实际发生金额(元)	预计外关联交易金额(元)
采购原辅材料	乌海化工	新能源公司	不超过 1,000 万元		
	乌海化工	内蒙古盐湖镁钾	不超过 2,400 万元		
	乌海化工	蒙华海电	不超过 5,000 万元	21,411,472.05	
	中谷矿业	新能源公司	不超过 3,000 万元	3,169,735.39	
	中谷矿业	内蒙古盐湖镁钾	不超过 3,720 万元		
	西部环保	新能源公司	不超过 1,800 万元	1,942,198.27	
	西部环保	内蒙古盐湖镁钾	不超过 2,500 万元		
	金材科技	内蒙古盐湖镁钾	不超过 800 万元		
	西部环保	蒙华海电	不超过 384 万元		
		小计		不超过 20,604 万元	26,523,405.71
接受劳务	乌海化工	海外建筑	不超过 1,000 万元		
	中谷矿业	海外建筑	不超过 1,500 万元		
	中科装备	海外建筑	不超过 3,000 万元		
		小计		不超过 5,500 万元	
租赁办公场地、仓库	塑交所	兴业国际	不超过 421.48 万元	1,632,914.22	
	塑交所	兴业国际	不超过 151.75 万元	484,525.74	

	广州圆进出口	兴业国际	不超过 331.79 万元	411,428.58	
	公司	兴业国际	不超过 82.42 万元	162,120.00	
	万商贷	兴业国际	不超过 10.88 万元		
	小计		不超过 998.32 万元	2,690,988.54	
销售产品、 提供劳务/ 服务,出租 场地	中科装备	内蒙古盐湖镁钾	不超过 2,000 万元		
	塑交所	内蒙古盐湖镁钾	不超过 4,200 万元	665,911.15	
	金材科技	兴业国际	不超过 200 万元		
	新达茂稀土	包头盐湖镁钾	不超过 30 万元		
	金材科技	内蒙古盐湖镁钾	不超过 1,000 万元		
	乌海化工	内蒙古盐湖镁钾	不超过 200 万元		
	乌海化工	内蒙古盐湖镁钾	不超过 500 万元		
	西部环保	蒙华海电	不超过 300 万元		
	杭锦旗土壤改良公司	鸿达兴业集团	不超过 412 万元	298,550.00	
	乌海市土壤改良公司	鸿达兴业集团	不超过 113 万元		
	中谷矿业	蒙华海电	不超过 10 万元		
	杭锦旗土壤改良公司	蒙华海电		3,600.00	3,600.00
	杭锦旗土壤改良公司	内蒙古盐湖镁钾		42,750.00	42,750.00
	乌海化工	蒙华海电		56,225.32	56,225.32
	乌海鸿达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	广东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84,973.81	184,973.81
	小计		不超过 8,965 万元	1,252,010.28	287,549.13
	合计		不超过 36,067.32 万元	30,466,404.53	287,549.13

注：2018 年 7 月“乌海鸿达物资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更名为“乌海鸿达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上半年，在日常经营生产过程中子公司根据实际需要，与关联方发生了部分预计外交易，具体为：子公司杭锦旗土壤改良公司分别向蒙华海电、内蒙古盐湖镁钾销售农产品3,600元、42,750元，乌海化工向蒙华海电销售液碱56,225.32元，乌海鸿达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向广东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交易平台服务收取手续费184,973.81元。上述预计外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

287,549.13元，该等关联交易为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且合计超出预计发生金额在董事长权限内，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经核查，2018年1-6月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独立董事：崔毅、温和、廖锐浩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